

未履職白逗百萬 律師：可申覆核禁制令

「雙邪」無「工」豈能受祿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青症雙邪」游蕙禎和梁頌恆在月初議員就職宣誓儀式上公然以粗口及侮辱字眼辱罵國華，特區政府就此提出司法覆核，要求取消兩人的議員資格，立法會主席梁君彥因此決定押後為兩人監督，故兩人仍未能參與會議及表決。不過，由於立法會議事規則有漏洞，令兩人即使未就職仍然可以白逗薪津。根據立法會秘書處回覆，原來兩人已領取了93,040元的月薪，更申領預支834,393元的營運資金。多名法律界人士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兩人未有按照既定程序成為議員，目前身份成疑，現階段沒有資格領取議員薪酬及各種福利，市民在理論上可司法覆核及申請禁制令。

薪津9萬 營運預支83萬

立法會秘書處發言人在回覆本報查詢時表示，議員自10月1日任期開始，即可享有93,040元的薪金和津貼，以及使用立法會綜合大樓的設施等。而游蕙禎和梁頌恆已根據《立法會議員申請發還工作開支的指引》，分別向立法會秘書處預支834,393元的營運資金，用以支付辦事處營運開支、酬酢和交通開支及開設辦事處和資訊科技開支。有關議員的營運資金申領表，已存放於立法會圖書館，讓公眾查閱。

發言人補充，議員如取得營運資金以開設辦事處，或購置資訊科技及通訊設備，必須在收取營運資金之日起計3個月內，提交有關的證明文件，以讓公眾查閱。被問及未宣誓而被取消議員資格的議員是否須退還已領取的酬金和津貼，秘書處則指要進一步研究。

陳曼琪：沒上班沒資格支薪

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創會會長陳曼琪認為，作為立法會議員須走過當選、刊憲、宣誓等程序，才能確認其議員身份，但游梁兩人在宣誓期間主動破壞有關程序，表明他們不願遵守香港基本法及效忠特區政府，已等同拒絕出任議員，就等於獲聘簽約後自行撕毀聘書，又沒有上班就不可能支薪一樣，兩人沒有資格享用議員的薪酬、福利。

黃國恩：取消資格應停薪

香港執業律師黃國恩指，立法會發薪給議員，是以該人當選為原則，只要參選人成功當選，已合資格領取薪金，而根據《立法會條例》，議員只要獲確認當選資格，在新一屆立法會任期開始就是正式的議員。不過，要注意的是立法會薪津及設施使用之目的是支持議員的工作，但「青政」兩人在宣誓時「玩嘢」，其言行等同拒絕宣誓，按例應取消資格，即兩人已非議員身份，理應立刻取消其薪津。

他指出，這完全是兩人自己一手造成的，與人無尤，沒有理由白白浪費公帑。如立法會繼續出糧予相關人等，市民在理論上可提出司法覆核，挑戰立法會秘書處的決定，以及申請禁制令禁止「出糧」，直到有法庭結果為止。即使法院最終裁定兩人「有事」，但兩人在此未能履行職權，等同不能工作，目前這段時間應暫停向有關人等發放薪津。

應控告欺騙 追討已領薪津

黃國恩強調，特區政府一旦勝訴，除兩人的議員資格將被取消外，政府應一併追究他們參選時作出虛假聲明的刑事責任，而有關行為等同不誠實騙取參選立法會議員的資格，可能同時干犯了《盜竊罪條例》第十八條——以欺騙手段取得金錢罪，即任何人以欺騙手段，而不誠實地為自己或另一人取得任何金錢利益，倘循公訴程序定罪後可處監禁10年，還有責任全數歸還已領取的薪津，否則政府可以民事程序追討。

林作質疑貪圖議員厚酬

熟悉英國政制的大律師林作則表示，愛爾蘭左派政黨新芬黨為宣示其政見，每屆選舉均派出黨員參選，在當選後就立即辭職。既然「青政」不滿現政權，為何這樣渴望進入建制，看重議員的薪津？他批評兩人既自行破壞宣誓，並非正式的議員，沒有資格享受議員的薪酬福利。



「青政雙邪」游蕙禎和梁頌恆仍未履職，竟已領取93,040元月薪，更申領預支834,393元的營運資金。法律界指，兩人未有按照既定程序成為議員，目前身份成疑，現階段沒有資格領取議員薪酬及各種福利。資料圖片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福利

■月薪

- 主席：186,080元
- 內務委員會主席暨代理主席：139,560元
- 其他議員：93,040元
- 兼任行政會議成員的議員：62,030元（即93,040元的三分之二）

■每年津貼

醫療津貼：\$32,400

■每屆

任滿酬金：在任期內所得酬金總額的15%

■營運開支償還款額

每年：

- 辦事處營運：2,552,500元
- 酬酢及交通：203,860元
- 主席的酬酢（履行主席職務之用）：204,060元

每屆：

- 開設辦事處及資訊科技：375,000元或262,500元（在上屆任期內已申領開設辦事處開支者）
- 結束辦事處（議員離任時）：212,708元（即每年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十二分之一的款額）加實際遣散費

資料來源：立法會

整理：鄭治祖

蔑視議事規則 反對派「夾硬護邪」



周浩鼎批評，反對派視議事規則如無物，質疑他們既然聲稱不認同游梁的誓詞，但又包庇和護送他們入議會，做法矛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青年新政」的游蕙禎、梁頌恆在立法會議員宣誓儀式上公然辱罵國華致宣誓無效，立法會主席梁君彥以等待司法覆核的結果為由，決定押後為兩人監督，並根據議事規則第一條不容許兩人前日進入會議廳。

楊岳橋稱反辱華 竟護送入局

不過，游梁兩人日前仍硬闖議會，反對派議員以「人鏈」方式護送兩人進入會議廳，「夾硬」要求宣誓。民建聯副主席、立法會議員周浩鼎昨批評，反對派視議事規則如無物，並質疑他們既然聲稱不認同游梁兩人的誓詞，但又包庇

和護送他們入議會，做法矛盾。

有份帶頭護送的公民黨署理黨魁、立法會議員楊岳橋昨在接受電台訪問時稱，當日事前預計游梁兩人成功進入會議廳是極為困難的，故計劃一旦遇到阻撓，他會與黨友、另一議員譚文豪提出規程問題，質詢立法會主席。不過，當時情況與他預計的不同，記者人數遠遠超過他們的估計，但認為現時已無必要深究兩人成功進入會議廳的原因。

楊岳橋續稱，他不認同及不接受游梁兩人的誓詞，而多名反對派議員護送游梁兩人進入會議廳，是基於梁君彥作出的「錯誤決定」。

同場接受訪問的周浩鼎批評楊岳橋的說法，是在指鹿為馬，更非常矛盾，「你剛才說不認同及不接受他們的誓詞，既然你都說他們是錯的，為何你還要去包庇縱容他們？」他續說，反對派的行為是包庇縱容游梁，指游梁在第一次宣誓時侮辱中國人「已夠錯」，梁君彥亦已作出裁決，多次表明他們不能進入會議廳，但游梁「賴死唔走」，終導致「流會」。

周浩鼎批「齋講」不尊重規則

周浩鼎強調，游梁兩人已經拒絕宣誓，反問楊岳橋為何仍要「夾硬」讓他們宣誓，「你哪裡會見到兩人真的是護護（香港）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頓時詞窮的楊岳橋竟辯稱，民族感情要「先放在一邊」，並聲稱立法會是「講道理」的地方，而游梁兩人「有權」進入會議廳進行宣誓，必須要保障議會制度，又聲言建制派將「民族感情」與「威脅行為」結合變為合法行為，「唔聽就高舉法律，唔唔聽就唔係法律。」

周浩鼎反駁，議事規則第一條已清楚表明未宣誓的議員不能進入會議廳，質疑反對派視議事規則如無物，「既然他們以往都是講到議事規則這麼高尚、要尊重的，為何又要不遵守？議事規則不是讓你們輪打贏要的。」被問及建制派在下周開會時將有何部署，他則指，未來要再商討。

王國興批無資格收人工



王國興又指，梁、游兩人宣誓時的言行，等同拒絕效忠香港基本法及香港特區政府，已嚴重違反了誓詞的內容，以及參選時所簽署的承諾，更涉嫌「發假誓」，應當喪失其議員的資格。為此，特區政府已向法庭提出司法覆核。因此，游、梁兩人目前並無資格領取議員薪津及福利。事實上，9萬多元的新薪金已經是四五名大學畢業生的薪金，倘立法會秘書處發放，就涉及濫用公帑，對納稅人不公平。

涉「發假誓」借漏洞呃公帑

擔任立法會議員多年的王國興表示，立法會議事規則於當年制定時，主要是為「斯文人」而設的，因此很多細節都沒有寫明，存在很多灰色地帶，但各議員當年都嚴格遵守，不敢稍越雷池半步。現在眾反對派議員試圖借議事規則的漏洞弄權、取利，實在是當年意想不到的。

城大生促停薪 研申禁制令

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早前決定押後為「青政雙邪」游蕙禎、梁頌恆監督，令兩人仍未算就任議員，但按目前的安排，兩人仍可繼續支薪。發起譴責並要求取消兩人議員資格的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1年級學生莫嘉傑提出，早前已透過律師去信立法會，要求秘書處暫緩向兩人發放議員薪酬，否則會向高等法院申請禁制令。

莫嘉傑在宣誓事件後率先發起譴責游梁兩人的聯署，以及要求梁君彥不再為梁游兩人安排宣誓。他指出，兩人拒絕效忠香港以至國家、不擁護香港基本法，已涉嫌違反法例，不應擔任立法會議員。由於兩人的議員資格成疑，秘書處在兩人正式宣誓前，不可向兩人發放議員酬金及津貼。立法會秘書處不給予回覆確定不向兩人發放議員酬金及津貼，其代表律師將向高等法院申請禁制令，阻止秘書處向兩人發放薪津。 ■記者 鄭治祖

慶生被屈「慶功」何啟明幽默認衰

「青年新政」游蕙禎與梁頌恆的辱華劣行惹來全球華人公憤，逾1.3萬人前日在「反辱華、反港獨」大聯盟的號召下到立法會外集會，齊聲譴責兩人，以及敦促有關方面盡快取消他們的議員資格。有傳媒報道，有集會人士得知立法會休會的消息後，即時離場並到附近一間酒樓開餐「慶功」，其後兩名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及何啟明亦現身於同一酒樓用膳，似是意有所指。何啟明後來在其facebook上發帖，以幽默方式回應。

「唔應該飲茶咁慳皮」

何啟明以《好吧，我認衰了》為題發帖，自嘲「不應等枱等成個鐘去飲茶」、「同事生日唔應該飲茶咁慳皮」。他又笑說，朱凱迪當時亦在同一酒樓，「我應該坐近啲，就咩事都無」，又指如果叫多些點心，「竹籠高一點，就影唔到相」。

何啟明昨向本報解釋，自己當時與黃國健及數名工聯會的立法會助理到酒樓用膳，但由於當日太多人，除了無得預訂，等枱亦用上一個鐘，而當日主要是慶祝同事生日，與「反辱華、反港獨」大聯盟的集會全無關係，朱凱迪亦在他們坐下後不久到同一酒樓用膳，「我都是後來上網才知道被人影咗相，話同其他人一齊，但記者在現場連問都無問，又唔影朱凱迪，有啲唔fair（公平）囉！」 ■記者 聶曉輝